

# 國立清華大學「2016年高中教師清華營」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：現今社會快速變遷，國際競爭日益激烈，高科技產業之研發一日千里，人文社會發展也迥異於昔日風貌。未來國家競爭力的提昇大部分取決於人才之取得與培養，因應新的發展趨勢，各大學系所的教育目標及課程設計也都賦予了新的內涵與方向。高中教師肩負基礎科學教育及輔導學生生涯規劃之重任，大學應提供適當進修機會及管道；本校於2001年起開始辦理「高中教師清華營」，以各高中教師為對象，希望藉此研習活動，提供新的資訊，充實專業知識，短時間之內掌握大學脈動，並增進對大學系所新貌之瞭解，以提昇視野，進而引領學子做好進入大學前的規劃與準備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清華大學教務處、學生事務處

參、協辦單位：台灣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肆、活動日期：105年1月27日（三）至1月28日（四）計2天1夜

伍、活動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（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）

陸、參加對象：現職各高中教師或輔導室老師（預計80人，遇缺不另遞補）

柒、活動內容：科普新知、專題演講等

捌、報名方式及時間：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04年12月18日（五）前至活動網頁（<http://teachercamp.web.nthu.edu.tw/bin/home.php>）報名。聯絡人：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吳小姐 電話：(03) 5162072 傳真：(03) 5726862

玖、住宿事宜：由本校免費提供，詳細住宿地點及安排於行前通知內說明。

拾、活動訊息：詳細活動行程及演講內容，公布於活動網頁。（<http://teachercamp.web.nthu.edu.tw/bin/home.php>）

拾、其他：

一、活動全程免費請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預定於105年1月5日前以公文函送錄取通知至任職高中；行前通知及入校臨時停車證將於1月中旬公告於活動網頁並以E-mail通知。

三、參加人員請依規定向所屬單位報請差假及差旅費。

四、參加人員研習期間由本校統一辦理平安保險。

五、全程參與研習會者，由本校核予研習時數（依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准時數為準）。